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(建筑)规划许可证附件

建字第4101842026GG0029612(建筑)

项目名称	易聚储讯越150MW/600MWh独立储能项目											
建设位置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鹤园南路以北、彩鹤街以东									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码	2506-410173-04-01-942732											
建设单位	郑州迅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										
设计单位	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											
项目用途	市政设施				永久/临时				永久			
建筑明细	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永久 临时	建筑 分类	栋 数	层数		总高 (m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建筑面积 (m ²)	
				地上	地下			形状	长*宽(m)	面积 (m ²)		
综合楼	永久	办公	1	2	0	9.95	框架	矩形	26.61×14.71	391.4	782.8	
仓房	永久	厂房	1	1	0	5.85	框架	矩形	12.30×7.10	87.33	87.33	
门卫室	永久	其他配套 辅助设施	1	1	0	3.3	轻钢结构	矩形	3.00×3.00	9	9	
遵守事项： 1. 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文物、人防、节能、绿化、安全、机场等按其主管部门意见办理。 2. 建构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 3. 该项目总用地面积35194.69m ² ，总建筑面积879.13m ² 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79.13m ² ，地下建筑面积0.00m ² ；计容建筑面积879.13m ² ；机动车停车位17个（均位于地上），其中机动车充电停车位2个；非机动车停车位26个（均位于地上），其中非机动车充电停车位4个。 4. 建设工程施工前，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放线申请。 5. 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，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 6. 本证确需延期的，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可延期一次，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 7. 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 8. 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 9. 审批未尽之事宜，以我局审定的报建图为准。												

领证人：

领证日期：

发证机关：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

发证日期：2026年05月12日

